

## 湖南尔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湖南尔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0年3月20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0年3月18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通知了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的监事3名，实际参与表决的监事3名，本次会议的通知、召开以及参会监事人数均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则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经全体监事认真审议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### 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符合相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的《关于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8）。

湖南尔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二〇年三月二十日